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308,444.73	311,084.15	-0.85
营业利润(万元)	117,015.46	108,811.38	7.54
利润总额(万元)	116,755.19	109,261.86	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016.93	91,391.73	9.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736.75	86,743.75	1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2.73%	增加0.1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万元)	14,989,918.88	13,285,598.25	1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564,655.90	3,457,886.73	3.09
股本(万元)	436,377.79	436,377.7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17	7.92	3.1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4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努力稳固原有业务，全力挖掘和培育新增长潜能，准确把握市场机会，优化和调整资产负债结构，落实转型创新举措，强化合规风险管控。上半年，公司以固收业务为代表的重资产部门实现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促使公司实现了稳中有进的经营目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9.44%。

2024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比年初增长12.83%，主要为扩大固收业务的自营证券投资规模所致；上半年，在实施2023年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发放6.55亿元红利后，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比年初增长3.09%，主要为当期实现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增加等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进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计的披露。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39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万元－8,500万元	亏损：7,470.52万元
	比上年同期变动：-13.78% 至 1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150万元－9,150万元	亏损：9,330.19万元
	比上年同期变动：1.93% 至 23.3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38元/股 至0.0834元/股	亏损：0.073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与上年相比，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基本持平。主要的原因为：一是酒店业收入同比略有下滑，其他生活服务业同比增长较多；二是公司实施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成本费用同比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4-030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480万元－3,680万元	盈利：11,029.6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7.52%-6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433.53万元－3,633.53万元	盈利：10,778.5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7.42%-66.2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07元/股－0.0455元/股	盈利：0.136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房地产可结转收入等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ST特信　公告编号：2024-39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10万元－300万元	亏损：1,522.1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200万元－6,000万元	亏损：5,419.2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33元/股－0.0023元/股	亏损：0.0177元/股

注：上述每股收益均以股份总数900,344,760股为基础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亏，主要为2024年3月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70%股权获得非经常性收益约4,000万元，详见2024年3月18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进展暨签署＜产权交易合同＞的公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4-041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万元—盈利4,500万元	-192,954.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0万元—亏损60,000万元	-196,900.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54元/股—盈利0.0049元/股	-0.21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不含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9,386,800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未进行预沟通。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年二季度，公司持续聚焦降本增效，提高企业管理及经营效率，带来坪效、人效环比改善。与此同时，二季度公司紧抓"以旧换新"产业政策机遇，依托门店网络优势，一方面深入新老小区、贴近用户需求精准获客；另一方面借助直播和即时配送等本地生活平台，拓展门店的获客渠道；二季度公司适度加快了核心商圈门店的新开及形象升级，有效提升门店体验和单店规模，二季度公司门店销售环比改善，其中大陆地区家电3C家居生活专业店可比门店二季度销售收入环比一季度增长约20.1%。由此带来二季度扭亏为盈。

整体来看，上半年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0.5亿元至盈利0.45亿元，其中二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盈利0.47亿元至1.42亿元。

2、上半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影响金额约5-6亿元，主要为处置子公司、债务重组等带来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2024-042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7月10日、7月11日、7月12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7月10日、7月11日、7月12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目前该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后期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除上述事项，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未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7月10日、7月11日、7月12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

截至2024年7月1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9.11元/股，短期内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显示：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19,399,848,164.77元，同比增长6.36%；2024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3,979,381,079.69元，同比增长6.22%；2023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75,096,755.96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7,659,531.77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筹划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履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审议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项目推进和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ST贤丰　公告编号：2024-090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70万元－700万元	亏损：2,369.0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400万元－1,700万元	亏损：3,683.03万元
	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53.84%-61.9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42元/股－0.0062元/股	亏损：0.02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同比亏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兽用疫苗业务运营主体本期业绩不理想，亏损有所增加；本期采取降本增效相关措施导致整体管理费用、子公司运营费用均有所下降；公司因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的财务费用同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较上年同期实现盈利的主要原因是：在前述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子公司运营费用有所下降的基础上，因本期公司完成一部分珠海房产土地处置工作取得部分收益、理财投资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本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同比有所增加。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相关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半年半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4-062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2024年半年度，公司预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000万元-105,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024年上半年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5,000万元-105,000万元	盈利：35,102.5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42.15%-19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5,000万元－75,000万元	盈利：41,992.4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0.98%-78.6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6055元/股－0.7479元/股	盈利：0.2476元/股

注：本公告中的"万元"均指万元人民币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打印机业务

(1)奔图(PANTUM)打印机业务

2024年上半年，奔图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约21亿元，同比下降约4%，毛利率同比改善明显，净利润约4亿元，同比增长约40%。

报告期内，奔图打印机整体销量同比下降约16%，继去年三季度以来，奔图打印机销量连续三个季度环比改善，今年二季度环比继续增长约20%，其中，海外销量环比增长尤其显著(增速约50%)。报告期内，虽然重点市场需求尚未明显改善，但奔图信创市场出货量上半年同比增长约30%。

奔图目前正处于改变行业竞争格局的关键阶段，上半年奔图在产品研发、品牌宣传以及A3复印机渠道建设等方面都进一步加大了投入。

(2)利盟(LEXMARK)打印机业务

2024年上半年，利盟国际营业收入约10.8亿美元，同比增长约5%，打印机销量同比增长约23%，根据利盟管理层报表数据显示，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预计约1.3亿美元，同比增加约46%。

(二)集成电路业务

2024年上半年，极海微营业收入约6.8亿元，同比下降约12%(其中，第二季度环比增长约14%)；净利润约3亿元，同比增长超100%(其中，第二季度净利润环比增长约560%)。

(三)打印机通用耗材业务

2024年上半年，通用耗材业务预计营业收入约32亿元，同比增长约10%；净利润0.9亿元，同比增长约10%(其中，第二季度环比增长约33%)；上半年总销量同比增长约20%。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如发生与本次业绩预告的结果产生重大差异的情况，公司将根据业绩预告修正的规则及时披露，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4-058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400万元-2,100万元	盈利：24,740.1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05.66%-108.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40万元-4,260万元	亏损：3,009.5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63%－41.55%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02元/股-0.0153元/股	盈利：0.195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4年上半年同比由盈转亏，主要是由于不可比因素造成的，说明如下：

(1)去年同期公司武汉"众邦保理"案件胜诉，公司冲回该诉讼在2019年计提的预计负债27,279.05万元，剔除该因素去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2,538.92万元。

(2)2023年度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内，公司需计提约4,100万元的股份支付费用，减少净利润，剔除该不可比因素公司今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2,000万元以上(在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条件中股份支付费用是需要剔除的)。

剔除上述不可比因素，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盈利且同比增加4,500万元以上，同比增长178.77%以上。

(3)目前公司有在手订单约30多亿元(其中国网及电力系统等大型央、国企在手订单占比80%以上)，在手订单充足，但受公司主要原材料铜价大幅上涨等因素的影响，本期客户下单、发货滞后，导致营业收入减少，相关利润尚未实现。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ST贤丰　公告编号：2024-091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将被公开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将被公开拍卖的标的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贤丰持有的公司28,320万股股票，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4.96%。鉴于本次公开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拍卖人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本次公开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公开拍卖事项是否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良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东股份将被公开拍卖的基本情况

近日，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广东贤丰")管理人的通知，获悉：根据质押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主张，广东贤丰管理人将于2024年7月15日10时至2024年7月16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标的为广东贤丰持有的公司28,320万股股票，起拍价单价为2.3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广东贤丰	是	28,320	95.88%	24.96%	否	2024年7月15日10时	2024年7月16日10时(延时除外)	广东贤丰管理人	质押权人行使权利

本次公开拍卖详情请见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公示的相关信息。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当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累计已被拍卖数量(股)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9,152,000	14.03%	159,152,000	100%	14.03%	0
广东贤丰	295,358,647	26.03%	295,358,647	100%	26.03%	0
合计	454,510,647	40.06%	454,510,647		40.06%	

二、本次股东股份将被公开拍卖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1.本次公开拍卖为广东贤丰管理人根据股票质押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主张，对广东贤丰相关股票进行第一次网络公开拍卖。

2.鉴于本次公开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拍卖人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本次公开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公开拍卖事项是否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良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东股份将被公开拍卖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09号十二楼

(三)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副总经理罗旋彬先生主持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8,86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74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01,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9%。

(1)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8,85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693%。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8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6%。

(2)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8,86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9%；反对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7213%；反对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278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41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72%；反对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2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7213%；反对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278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广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东新供销天润粮油集团有限公司、罗旋彬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125,445,00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谢凤仪、刘璐

(三)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股票代码：002305　股票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4-042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0万元－3000万元	亏损：67,785.1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0%-10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3,408.20万元－50,408.20万元	亏损：68,022.2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48%-25.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元/股－0.02元/股	亏损：0.3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股权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三家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共计5.37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4-043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4年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起至2025年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止，对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331,278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81,278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金融借款机构	金融借款机构担保合同情况	担保合同中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截至2024.6.30担保余额	担保期	担保类型
重庆康田洛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4年渝中银渡司保证康田字1-2号)	26,400	20,245.5	担保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武汉临江荣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XJA—2020—1273；《人民币贷款期限调整协议》(协议编号：JKQXTZ(公)—2023—01))	32,000	12,000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如某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武汉临江荣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8,000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武汉临江荣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16,000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武汉熙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C420110000YBDB202100002)	25,500 -	24,352.5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如某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长沙悦汉房地产公司	交通银行湖南分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C220323GR4317567)	60,000	50,200	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保证
长沙悦汉房地产公司	中国银行湖南湘江分区支行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3年湘新公业保字12306001号)	10,000	9,498.10	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河北雄安浅韶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城县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310052023000560)	20,000	1,776.3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担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内。

三、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68,537.4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347.5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2,072.4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292.9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26,465.0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54.5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70　证券简称：臻镭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办公大楼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